# ****形象墙制作合同****

****甲方（委托方）：****

****乙方（承揽方）：****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就乙方承包甲方的公司形象墙制作的有关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### ****一、工程概况****

1.工程名称：甲方公司形象墙制作

2.工程地点（安装地点）：甲方公司所在地，即        。

3.形象墙尺寸规格：        。

4.其它说明：

（以下简称“工程）

### **二、乙方服务内容**

1.形象墙设计、安装、施工。

2.质保期：    个月，自验收通过之日起算。

### ****三、服务费及付款方式****

1.服务费共计人民币（大写）        （￥    元）。

2.支付时间与条件如下：

首笔款（同时作为定金）：￥    元（合同总金额的    %），于本合同签订后的    个工作日内支付；

第二笔款：￥    元（合同总金额的    %），于 甲方验收通过后的 五个工作日内支付。

尾款：￥    元（合同总金额的    %），于 质保期满后的 五 个工作日内支付。

3.计费方式：包工包料。除本协议明确说明的以外，不再支付其它费用。

### **四、流程**

1.乙方在收到首期合同款之日起开始设计形象墙方案。如甲方对设计方案不满意，双方无法达成一致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，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收款项，互不承担其它违约责任。

2.乙方在甲方对设计方案认可后    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工作。

3.完工后当日内，甲方如未对工程提出质量问题，乙方视为验收合格。

### **五、争议解决**

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，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，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。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应向        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# **六、附则**

1.本协议一式二份，协议各方各执一份。各份协议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。

签署时间：    年    月    日

****甲方（盖章）：****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

****乙方（盖章）：****

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